

#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1季度关联交易合并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及相关规定，现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大地保险”）2018年第1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 一、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sup>1</sup>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总量	交易明细				
		交易时间	交易对手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未达到逐笔披露标准的资产类关联交易	0	--	--	--	--	--
		--	--	--	--	--
未达到逐笔披露标准的利益转移类关联交易	0	--	--	--	--	--
		--	--	--	--	--
保险业务和保险代理业务	75.34	2018/1/29 2018/2/10等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交强险和商业车险，投保车辆3辆。	1.46
		2018/1/5 2018/1/7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交强险和商业车险，投保车辆2辆。	0.92

<sup>1</sup>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第十三条的规定：“保险集团（控股）公司与其保险子公司（包括资产管理公司），以及保险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不适用本通知第三条和第四条的规定。”根据该条规定，此处关联交易不包括本公司与中再集团系统各保险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018/3/15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交强险和商业车险，投保车辆 1 辆。	0.67
		2018/2/22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交强险和商业车险，投保车辆 1 辆。	0.3
		2018/1/17	宁波奥体中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交强险和商业车险，投保车辆 1 辆。	0.35
		2018/1/5 2018/3/1 等	丁凯、高鸿、秦泓波、尚勇涛、史春红、孙玉荣、肖学通、张仁江、周赤明	公司股东控制法人的董事长和总经理、公司董监高及其近亲属	分别投保交强险和商业车险，投保车辆 10 辆。	4.66
		2018/2/6	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家庭财产综合保险 346 份。	0.34
		2018/1/4 2018/1/16 等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国内水路货运险共 10 份	3.38
		2018/1/7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财产一切保险 1 份。	52.39
		2018/1/8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雇主责任险 1 份。	0.34
		2018/3/8	宁波文化广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公众责任险 1 份。	0.2
		2018/1/29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财产综合保险 1 份。	0.22
		2018/1/29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公众责任险 1 份。	0.16
		2018/1/27	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意外险 1855 份。	1.48
		2018/1/26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团体意外险 1 份。	2.58
		2018/2/1 2018/2/7 等	宁波文化广场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意外险 4 份。	0.07
		2018/3/15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中国大地保险投保团体意外险 1 份，团体健康险 1 份。	3.88

		2018/1/21 2018/2/9 等	张仁铭、张玉华、逢博、胡振波、朱跃进、朱伟利、朱海萍、路晓伟、肖学通、高鸿、郭敏、孙玉荣、李秀红、贾宁、李晓民、刘璞	公司高管及近亲属、过去 12 个月高管近亲属、子公司高管	分别投保意外险、健康险，共 17 份。	1.94
再保险的分出或分入业务	0	--	--	--	--	--
		--	--	--	--	--
劳务或服务	2900	2018/1/1	大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控制的法人	服务合作。大地电商为中国大地保险客户关怀活动提供电商平台营销服务。	2900(预估)

## 二、本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sup>2</sup>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累计金额
未达到逐笔披露标准的资产类关联交易	0
未达到逐笔披露标准的利益转移类关联交易	0
保险业务和保险代理业务	75.34
再保险的分出或分入业务	0
劳务或服务	2900
<b>总计</b>	<b>2975.34</b>

<sup>2</sup>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第十三条的规定：“保险集团（控股）公司与其保险子公司（包括资产管理公司），以及保险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不适用本通知第三条和第四条的规定。”根据该条规定，此处累计金额不包括本公司与集团系统各保险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金额。

### 三、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

1. 2017 年 4 季度中国大地保险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融产品持续性买卖协议》统一交易协议，合同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6 日，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截至本季度末，其项下未发生单笔交易。

2. 2018 年 1 季度中国大地保险与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约再保险业务统一交易协议》，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00 万元。截至本季度末，其项下发生 8 笔交易，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9774 万元人民币。

3. 2018 年 1 季度中国大地保险与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临分再保险业务统一交易协议》，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截至本季度末，其项下发生 90 笔交易，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165 万元人民币。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